淄 博 市 档 案 馆

淄档函〔2020〕3号

关于组织开展经济科技档案微视频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区县档案馆，高新区、经开区、文昌湖区管委会办公室，市直有关部门、各大企业、各有关高校:

现将《山东省档案馆关于开展经济科技档案微视频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各自实际，积极组织申报。请将报送函、报送目录、作品介绍及光盘（或U盘）于2020年8月15日前报市档案馆业务指导科。

邮寄地址：淄博市张店区联通路417号，淄博市档案馆王瑾（收）

邮箱：zbdagsk@sina.com

联系电话：3176613

附件：山东省档案馆关于开展经济科技档案微视频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

淄博市档案馆

2020年4月8日

附件

山 东 省 档 案 馆

鲁档馆函（2020）6号

山东省档案馆关于开展经济科技档案微视频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市档案馆、省直有关部门、各大企业、各有关高校:

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“十三五”规划收官之年，也是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“三年初见成效”之年，为了更好地展现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现状，以档案视角宣传我省在经济科技领域取得的成就，山东省档案馆组织开展经济科技档案微视频征集评选活动，具体要求如下:

一、活动安排

1.公开征集。4月1日至9月13日，各参加单位进行微视频创作，并按指定渠道和要求做好报送工作。

2.初选。9月14日至9月25日，进行初步筛选，淘汰不符合报送要求及质量较低的作品。

3.公众评选。9月28日至10月30日，经过初选后的参赛作品将在山东档案信息网进行集中展示，社会公众可登陆活动页面对作品进行投票，公众投票占评选总分的20%。

4.专家评审。11月2日至13日，山东省档案馆将组织专家

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审，专家评审占总分的80%。

5.作品展播。根据公众评选和专家评审情况，评选出相应奖项，年底前省档案馆下发通知公布获奖名单。获奖作品将在山东档案信息网进行展播，并向其它主流媒体推介。

二、报送要求

1.各报送单位应围绕与本单位有关的经济科技档案进行选题，可以是重大建设项目、重大科技突破、行业发展重要历史节点、重大事件等，通过深度挖掘档案内容及价值，讲述经济科技活动中先进人物和事迹,反映我省各行业、各地区经济科技领域中取得的成就。

2.微视频内容不能有涉密和敏感信息，可以上互联网传播。

3.同一单位只能报送1部作品。

4.报送截止时间为2020年9月13日。

5.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自愿参加。

三、制作要求

1.作品要坚持正确导向，凸显山东特色，注重政治性、思想性、艺术性的统一。运用大众化、形象化、具体化的表达方式凝聚思想共识、汇集精神力量，力求主题鲜明、创意独特、感动人心。

2.作品必须要坚持原创，严禁抄袭剽窃，应当完全拥有著作权，凡涉及抄袭等侵权行为，责任由投稿人承担。

3.作品标题自拟，背景音乐流畅，声音清晰，配有字幕，

影像应采用MPG、AVI、MP4、FLV格式，分辨率不低于720P，时长不超过10分钟。

4.每部作品应同时提交作品介绍，说明视频所反映事件简要情况（200字以内）、作品内容概要（500字以内）、报送单位及主要创作人员名单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.山东省档案馆对报送的微视频享有公益使用权。

2.请各单位认真做好此次活动的组织和推荐工作，集中将报送函、报送目录（见附件）、作品介绍及光盘（或U盘）报送至山东省档案馆经科处。报送函中应确认所报作品没有涉密及敏感信息，可以对外公开，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3.邮寄地址：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1619号，山东省档案馆经科处，李剑（收）

邮箱：sdajljl@shandong.cn

联系人：李剑(0531-67988026)　　孙娜(0531-68609110)

山东省档案馆

2020年3月12日

附件：

经济科技档案微视频报送目录

序号	作品名称	作品时长	报送单位	推荐单位